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41845—2022

法庭科学 火炸药鉴定规程

Forensic sciences—Code of practice for identification of propellant
and explosive

2022-10-12 发布

2023-0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火炸药鉴定程序、判定原则及鉴定意见表述	1
4.1 鉴定程序	1
4.2 外观形态检验	2
4.3 成分特征研判	2
4.4 火药燃烧性能试验	2
4.5 炸药爆炸性能试验	2
4.6 其他爆炸物质爆炸性能试验	3
4.7 隔板试验、克南试验和时间/压力试验	3
4.8 火炸药判定原则	3
4.9 其他爆炸物质爆炸性能判定原则	4
4.10 鉴定意见	4
5 火炸药燃爆性能检验	4
5.1 火药燃烧性能检验	4
5.2 炸药爆炸性能检验	5
5.3 其他爆炸物质爆炸性能检验	8
5.4 隔板试验、克南试验和时间/压力试验	10
附录 A (资料性) 常见火药外观形态	12
附录 B (资料性) 常见炸药外观形态	16
参考文献	23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。

本文件由全国刑事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79)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公安部物证鉴定中心、公安部刑事侦查局、南京理工大学、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孙玉友、朱军、张冀峰、樊武龙、梅宏成、郭洪玲、潘炎辉、李红宇、程桂敏、张金鹏、谢永迅、胡灿、张冠男、王萍、石海旭、牛勇、苗国华、王永灿、潘峰、雷康、高贫、钱华、卑凤利、张皋、苏鹏飞、陆殿林。